**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经费

项目单位：乌鲁木齐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

主管部门：乌鲁木齐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04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165277220)

[（一）项目概况： 1](#_Toc165277221)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_Toc165277222)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_Toc165277223)

[（二）项目绩效目标： 1](#_Toc16527722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_Toc165277225)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_Toc165277226)

[1.绩效评价完整性 2](#_Toc165277227)

[2.评价目的 3](#_Toc165277228)

[3.评价对象 3](#_Toc165277229)

[4.绩效评价范围 3](#_Toc165277230)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4](#_Toc165277231)

[1.评价原则 4](#_Toc165277232)

[2.评价指标体系 4](#_Toc165277233)

[3.评价方法 12](#_Toc165277234)

[4.评价标准 13](#_Toc165277235)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3](#_Toc165277236)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4](#_Toc165277237)

[（一）评价结论 14](#_Toc165277238)

[（二）主要绩效 15](#_Toc16527723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_Toc165277240)

[（一）项目决策情况 15](#_Toc165277241)

[1.项目立项 16](#_Toc165277242)

[2.绩效目标 16](#_Toc165277243)

[3.资金投入 17](#_Toc165277244)

[（二）项目过程情况 17](#_Toc165277245)

[1.资金管理 17](#_Toc165277246)

[2.组织实施 18](#_Toc165277247)

[（三）项目产出情况 18](#_Toc165277248)

[1.产出数量 18](#_Toc165277249)

[2.产出质量 19](#_Toc165277250)

[3.产出时效 19](#_Toc165277251)

[4.产出成本 19](#_Toc165277252)

[（四）项目效益情况 19](#_Toc165277253)

[1.项目效益 19](#_Toc165277254)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_Toc16527725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_Toc165277256)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0](#_Toc165277257)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0](#_Toc165277258)

[六、有关建议 21](#_Toc165277259)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1](#_Toc165277260)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实施背景：为贯彻落实《传染病防治法》及《生活饮用水管理办法》，以及《关于乌鲁木齐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乌编办[2019]293号）文件中单位的主要职责，其中“开展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卫生、餐饮具集中消毒、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的职责要求，设立此项目。

项目2023年的主要实施内容：（1）集中式供水、二次供水、居民末梢水的水质卫生抽检;（2）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的监督抽检。

2023年当年完成情况。（1）完成乌鲁木齐市辖区内集中式供水单位的出厂水、末梢水、二次供水两轮采样监测，共采样28家，其中出厂水7家、末梢水10家、二次供水11家，合格率100%。（2）完成乌鲁木齐2家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的餐饮具消毒产品的采样，合格率100%。

###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经乌财社〔2023〕1号批准，项目系2023年本级资金，共安排预算9.02万元。

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总预算9.02万元，其中8.38万元用于监督执法四大队对二次供水、水厂水、末梢水进行水质检测；0.64万元用于监督执法二大队对餐饮中集中消毒产品进行检测，资金到位9.02万元，支付9.02万元，执行率100%。总预算情况、资金投入包括哪些方向， 每个方向的预算投入情况、执行情况以及预算执行率。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落实和完善乌鲁木齐市集中式供水单位等公共场所的卫生管理制度，做好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公示管理工作，确保市民卫生安全。

该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完成辖区内集中式供水单位的出厂水、末梢水、二次供水两轮采样监测，对全市2家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按季度进行采样监测，对采样项目不合格单位提出整改意见，确保整改到位，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在上半年完成28家第一轮水质检测及2家餐饮具消毒企业一、二季度采样检测，在下半年完成28家第二轮水质检测及2家餐饮具消毒企业三、四季度采样检测。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绩效评价完整性

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经费主要是完成辖区内集中式供水单位的出厂水、末梢水、二次供水两轮采样监测，对全市2家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按季度进行采样监测，对采样项目不合格单位提出整改意见，确保整改到位，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通过设置的评价指标体系，完整的体现了项目所要完成的检测企业家数与检测结果。

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经费根据业务科室的工作计划设定了项目的执行计划，计划在2023年6月前完成28家水质第一轮检测与2家餐饮具消毒一、二季度检测，在12月前完成28家水质第二轮检测与2家餐饮具消毒三、四季度检测。本年实际按照项目的计划100%完成了项目。

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经费的工作数据来源是业务科室提供的水质采样单、餐饮具采样单、工作报告、检查结果公开截图与照片等，资金数据来源是财政2.0大平台，可以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 2.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经费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3.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经费项目

### 4.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经费总预算9.02万元，其中8.38万元用于监督执法四大队对二次供水、水厂水、末梢水进行水质检测；0.64万元用于监督执法二大队对餐饮中集中消毒产品进行检测。据业务科室的工作计划设定了项目的执行计划，计划在2023年6月前完成28家水质第一轮检测与2家餐饮具消毒一、二季度检测，在12月前完成28家水质第二轮检测与2家餐饮具消毒三、四季度检测。本年实际按照项目的计划100%完成了项目。落实和完善了乌鲁木齐市集中式供水单位等公共场所的卫生管理制度，做好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公示管理工作，确保市民卫生安全。

##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 1.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检查频次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任务完成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 产出成本 | 餐饮具消毒产品检测成本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 水质检测成本 |
| 效益 | 社会效益指标 | 检查结果公开率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满意度指标 |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经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

·《食品安全标准餐（饮）具集中消毒卫生规范》

·饮用水卫生标准G B 5749-2006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1]](#footnote-0)、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3年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经费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9分，绩效评级为“优”[[2]](#footnote-1)。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4 | 4 | 100%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4 | 4 | 100%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2 | 66.67%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3 | 100%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3 | 100%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3 | 100%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5 | 5 | 100% |
| 预算执行率 | 5 | 5 | 100%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3 | 3 | 100%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3 | 100%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4 | 100%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检查频次 | 10 | 10 | 100% |
| 完成检查报告数量 | 10 | 10 | 100% |
| 产出质量 | 任务完成率 | 10 | 10 | 100% |
| 产出成本 | 水质检测成本 | 10 | 10 | 100% |
| 餐饮具消毒产品检测成本 | 10 | 10 | 100%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检查结果公开率 | 5 | 5 | 100% |
|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满意度指标 | 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 | 5 | 5 | 100% |

##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区财政及时拨付，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部分工作任务，在全市按时对集中式供水出厂水、水厂末梢水、二次供水水质检测及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开展了2轮次检查，抽检任务覆盖率100%，共完成检查报告4个，且成本均未超预算，并都在绩效目标设定值范围内。同时，在政府网站与楼内公示牌对检查结果进行公开，公开率达100%；本年检测结果均合格，在监督检查过程中我局未接到对监督员的投诉举报，故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为0次，问题整改落实率为100%；此项目的开展，有效保障了我市人民群众的饮用水安全卫生。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算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9分。

###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符合《关于乌鲁木齐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机构编制方案的通知》（乌编办[2019]293号）文件中单位的主要职责，其中“开展公共场所、生活饮用水卫生、餐饮具集中消毒、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监督检查，查处违法行为”的职责要求。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但满意度指标“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的佐证资料不能很好提供，仅能通过未接收到投诉来佐证，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分2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对我市集中式供水的水质进行检测，解决了我市人民群众的饮用水安全卫生问题，保障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健康、生命安全和社会的和谐稳定，对我市餐饮具集中消毒企业的产品进行检测。项目明确了检查频次，检查范围、检查覆盖企业数量，并根据检测内容测算出相应检测成本。 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5分。**

###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根据财政局下达的项目预算控制数，在不超过控制数的前提下，由业务科室根据往年的实际工作情况与上级下达的检测任务，合理确定本年需检测的任务数，并根据检测机构的收费标准预估各项具体检测内容的价格，由此编制项目所需的总金额，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根据我单位的单位职能，该部分资金用于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我市集中式供水的水质及餐饮具集中消毒产品进行检测，依据财政局下达的项目预算控制数，在不超过控制数的前提下，由业务科室根据往年的实际工作情况与单位职能，对出厂水、水厂水、二次供水、餐饮具集中消毒产品中进行资金分配，确保每项任务顺利完成。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该项目资金由财政拨付，年初预算数9.02万元，根据业务的进展情况，在2023年7月到位9.02万元，资金支付至第三方检测公司，到位率100%**。**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5分。

**预算执行率：**该项目资金年初预算数9.02万元，在2023年7月支付给第三方检测公司9.02万元，预算执行数9.02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通过年初制定本年的项目预算，在实际工作中根据项目进展由单位财务提交资金的用款计划，待财政局批复后进行资金支付，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3分。**

###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核查情况，现场调研和资料抽查情况，乌鲁木齐市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执法局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检测合同、采购手续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50分，实际得分50分。

###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检查频次”的目标值是4次，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4次。

数量指标“完成检查报告数量”的目标值是4个，2023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4个。

**实际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20分。

### 2.产出质量

**任务完成率：**“任务完成率”目标值100%，按照工作任务进行水质检测与餐饮具消毒检测，本年实际完成100%，故任务完成率得分为10分。

### 3.产出成本

**水质检测成本：**目标值8.38万元，实际支出8.38万元，无超支情况，项目资金全部完成，得分为10分。

**餐饮具消毒产品检测成本：**目标值0.64万元，实际支出0.64万元，无超支情况，项目资金全部完成，得分为10分。

**综上，该部分指标满分50分，得分**50**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1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

### 1.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检查结果公开率”，指标值：100%，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本项目的实施落实和完善了乌鲁木齐市集中式供水单位等公共场所的卫生管理制度，做好公共场所卫生监督量化分级公示管理工作，确保市民卫生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评价指标“检查人员被投诉次数”，指标值：≤1次，实际完成值：0次。在监督检查过程中我局未接到对监督员的投诉举报。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我单位成立了以书记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监督执法四大队全体监督员为组员的领导小组，负责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经费的组织实施，制定项目目标与工作计划。

二是部门协调，齐抓共管。在项目的实际实施过程中，受疫情防控影响，我局承担疫情防控工作，鉴于此种情况，各部门之间相互协调，保证了卫生监督执法业务的顺利完成。

三是遵守执法纪律，执法过程合规。在监督采样过程中，我局监督员严格遵守执法纪律，确保采样过程合规，采样结果准确，我局未接到对监督员的投诉举报情况。

四是严格程序，确保资金效益。我局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对此项目进行审批，明确资金使用范围，保证项目资金专款专用，报党支部会议研究通过后，上传支付材料、提交用款计划，由财政零余额将项目资金直接支付至第三方检测公司，有效杜绝资金挪用、截留现象的发生，确保了资金的使用安全。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水质采样过程中需注意的问题：采样过程决定着水质监测的质量。若在采样过程中出现处理不当、技术运用不充分等情况，都会导致水质监测的测量结果的精确度问题，影响水质监测工作的正常开展。

2.水样保存和运输中需注意的问题：造成水样变化的原因主要有物理作用、化学作用和生物作用等。物理作用是指光照、温度、静置或震动，是否密封等都会影响水样的性质。如温度升高或强震动会使得一些物质如氧、氰化物等挥发。化学作用是指水样及水样各组分可能发生化学反应，从而改变某些组分的含量和性质。如空气中的氧能使二价铁，硫化物等氧化。生物作用是指细菌、藻类等生物体的新陈代谢会消耗水样中的某些组分，产生一些新组分，从而对样品中的某些待测项目如溶解氧、含氮化合物等的含量和浓度产生影响。

主要原因：因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在前两年取消了一些收费项目，导致我单位的抽检工作，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无法给予协助完成，故我单位只能通过招标采购，选择第三方检测公司进行抽样检测。因目前具备检测资质的均为私营公司，在检测质量上，及准确度上不能很好的把控，故会对检测的结果产生误差。

# 有关建议

绩效目标贯穿项目实施的整个周期，指导着项目的发展方向：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具体化对项目实施的各个阶段起着考核、监督、引导的作用。我单位在以后年度财政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中将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设定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形成项目有目标、工作有计划、绩效可量化、考核有依据的计划自标管理机制，便于有效考核执行效果。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1. 前期准备主要包括实地调研和认真研读相关文件，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组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法和相关的工作程序及步骤，形成评价初步方案。 [↑](#footnote-ref-0)
2.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 [↑](#footnote-ref-1)